

荣登诺贝尔奖台的巨人

罗斯福

——开辟“美国世纪”的总统

黄砥中 刘 昕 著



柳鸣九 主编

RONGDENGNUOBEIERJIANGTAIDEJUREN

长 春 出 版 社

罗斯福

——开辟“美国世纪”的总统

●黄砥中 刘 昕 著

长 春 出 版 社

CHANGCHUNCUBANSHE

037503

书 名	罗斯福 ——开辟“美国世纪”的总统
作 者	黄砥中 刘 昕 著
责任编辑	张 樱 杜 菲
封面设计	王国擎
督 印	张国亮
出 版	长春出版社(长春市建设街 43 号)
发 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四平市恒盛印刷厂
开 本	850 × 1168 1 / 32
印 张	10.25
字 数	230 000
印 数	1 - 5 000 册
版 次	1999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199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 - 80604 - 764 - 6 / K · 72
定 价	16.00 元

(如遇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总 序

柳鸣九

古往今来，在世人的头上，曾高悬着各种价值标准，而种种名义的荣誉，从爵位勋章、圣徒称号到奖状奖金，则为价值标准的最高物化体现。价值标准连同它们的“绶带”，如巨光吸引着芸芸众生竞相追求，舍命飞扑，造成了历史的与人生的五光十色的景象。价值标准是人制定出来的，绶带奖章是人制造出来的，人又以自己的造物为理想为目标，人是

奇妙的上帝，他自编自导自演了规模宏大、壮丽非凡的追求奇观。

每一种价值标准，不论是政治法权的，宗教道德的，社会文化的，学术技艺的，都曾力求保持自己的庄严崇高的“仪表”，都曾声称自己的绝对与永恒。然而历史是无情的，它总要把各种价值标准召唤到它的审判台前来加以检视，让它们辩明自己继续存在的理由，它严格地精选出符合人类发展方向、有助于历史进程、适应广大人群的利益与需要的那些价值标准，让它们成为支撑人类永恒精神文明建构的有力支柱，而汰除掉那些出于谬误观念、狭隘利益、偏激需要的价值标准，不论它们是以何种神圣的名义而显赫一时、而具有不可抗拒的威严。

艾尔弗雷德·诺贝尔 1888 年的一天早晨醒来，竟读到了他本人的讣告。这是新闻界报道失误，去世的原来是他的哥哥。这则讣告把他盖棺论定称为“甘油炸药大王”，给他提供了一个身后的视角来认识自我，他看到了自己在世人心目中的形象，不禁感到了震动。正是这个原因，促使他立下了遗嘱，用他的巨额财富设立奖金，以奖励对人类和平进步事业以及创造性精神劳动做出了杰出的贡献的人士。

诺贝尔所发明的甘油炸药因带来了大规模杀伤性的战争，而常遭到诅咒，只有当人们需要开山劈岭时才想到它的益处。然而，诺贝尔终于以诺贝尔奖的设立而更著称于世。人对抗自己，人也可以弥补与重建自己。诺贝尔提供了一个范例。

从 1901 年起，诺贝尔奖分物理、化学、生物、医学、文学与和平六个方面开始颁奖，1969 年，又增设了经济学奖。每年颁奖一次，至今获奖者已达到数百人之多，在价值标准如

林、奖章奖杯奖状何止千万的 20 世纪，诺贝尔奖无疑已成为影响最大、涵盖面最广、最为崇高、最受人景仰的一种殊荣，诺贝尔奖获奖项目已成为本世纪人类创造性精神活动与进步事业的集中展现，而摘取了诺贝尔桂冠者已形成了本世纪人类真正精英的一支大军。

在 20 世纪这样一个各种意识形态、各种制度、各种民族国家利益、各种思想观点尖锐对立、激烈撞击的时代，诺贝尔奖历年各方面的颁奖对象，并非从未引起过任何异议。这是不可避免的，是很自然的。但比起种种偏激狭隘的标准，诺贝尔奖毕竟更具有广阔的视野，博大的胸襟，公正的态度，合理的取舍，毕竟是为地球上更广大的人群所认同、所推崇，毕竟更经得起历史的检验，而它之所以能保持这种全球性的崇高地位与长存性，就在于它的价值标准中有一最简单然而也最珍贵的精髓，那就是提倡为全人类的进步而有所作为。

有所作为，是人存在的真谛。虽然中外均有不少彻悟出世、超凡脱俗之士曾提倡过无为的人生，但所幸从者甚少，且亦难以做到，若人群皆以无为为本，人类恐怕还处于茹毛饮血的原始阶段。正是人的有所作为，推动了人类的进步，而且，个体人的有所作为，不见得就是迷途入世而未达到彻悟，最深刻、最有力的彻悟，是西绪福斯推石上山的有所作为性的彻悟。个体人在推石上山时所要付出的艰苦，足以使他内心感到充实。当然，西绪福斯推石上山也有不同的境界与层次，当其理想目标、坚毅精神、艰苦奋发达到了促进人类进步的境界与层次时，其人生即为充实的人生，即为超越于死亡之上的不朽的人生。

诺贝尔奖获得者，就是西绪福斯式的巨人，他们的人生是充实的、不朽的人生。

前言

谁是最伟大的美国总统？这一直是人们感兴趣的问题。

本世纪20年代，美国历史学家从已有的三十位美国总统中选出四位，并把他们的巨幅头像雕刻在南达科他州的拉什莫尔山上供后世景仰。他们一个是美国国父华盛顿，一个是《独立宣言》执笔人杰斐逊，一个是解放黑奴的林肯，还有一个就是本书的传主——振兴了美国的西奥多·罗斯福（老罗斯

福)。

60年代,历史学家再次对美国总统进行排名,在属于“伟大的总统”的名单上,继上述四位之外又添加了受之无愧的弗兰克林·罗斯福(小罗斯福,老罗斯福的远房堂侄)、威尔逊和杰克逊。

在20世纪就要过去的今天,人们又迫不及待地要对我们刚刚度过的一百年进行评价。1998年,美国《时代》周刊请九位研究总统问题的权威历史学家,对本世纪美国的十七位总统按从最好到最坏的顺序进行排名,结果排在第一位的是小罗斯福,排在第二位的就是老罗斯福。历史学家对他的评价是“政府采取积极行动的伟大倡导者”;“行动主义总统的最佳典范”,称他的主要功绩是“打击了托拉斯;扩大了国家保护地;增强了美国在海外的影响”,主要错误是“非法干涉拉丁美洲事务”。

与林肯的身后殊荣不同,老罗斯福在任内即已功成名就,享受万民仰戴。这很大程度上是缘于以下两个原因:一是他使美国人享受了前所未有的经济发展与繁荣;二是他让美国成为世界一流强国。随着时光的推移,特别是在美国人享受了“美国世纪”的荣耀之后,老罗斯福的其它功绩也日益开始为人们所认识。

从深层看,老罗斯福给美国留下的伟大遗产之一是自我革命的进步主义思想。他昔日的政敌,同是进步主义者的威尔逊总统说,西奥多·罗斯福“唤起了美国人民的良知”,使美国公众知道必须采取行动对付社会中的危机”。从“大萧条”到越南战争,这种危机在美国20世纪历史中随处可见,但自老罗斯福以来,美国有了一代又一代的进步主义总统,他们总在不断提醒美国人进行自我革命。从哈丁的“不要灵丹妙药”,到小罗斯福的“我们唯一害怕的就是害怕本身”;从肯尼迪的“不要

问你的国家能为你做什么，而要问你能为自己的国家做些什么”，到卡特的“信心危机”，作为美国的第一个进步主义总统，老罗斯福于物质精神两方面都在“美国世纪”中打下了自己的烙印。

老罗斯福的精力旺盛和多才多艺在美国总统中无出其右。在1907年元旦白宫举行的国宴上，他的头衔如下：美利坚合众国总统、诺贝尔和平奖得主、运动健将、海军史学家、传记作家、随笔作家、古生物学者、标本制作专家、鸟类学家、野生博物学家、环保主义者、猎人、编辑、评论家、演说家、牛仔、乡绅、文官制度改革者、社交名流、艺术保护人、骑兵上校、纽约前改革派州长、北美著名大型哺乳动物专家。老罗斯福把美国人推崇的个人英雄主义发挥到了极至，因此他被人称作“伟大的美国人”。

在诺贝尔奖的历史上，老罗斯福也标志着一个时代——美国时代的开始。他是第一个获得诺贝尔奖的美国人，在他之后的近一个世纪中，共有二百多位美国人获得了诺贝尔奖，占所有获奖者的将近一半。

老罗斯福有不少让人垢病之处。他奉行“胡萝卜加大棒”的强权主义政策，为人好狠斗勇，爱出风头，独断自负，喜欢自吹自擂。但他毕竟开辟了美国历史上的一个新时代。近一个世纪之后，今天的美国人进入因特网后看见了这样的内容：“选西奥多·罗斯福当2000年的美国总统！其坚定的环保政策，其政府资助与自立结合的社会保障政策，其提高警惕的国防政策，其融合各民族的移民政策，其精力充沛、勇敢可信……罗斯福是能成功带领美国人民进入21世纪的唯一人选！”由此可见，在新的世纪之交读一读老罗斯福的故事，追忆美国这个国家何以在20世纪独享百年繁荣，对每一个对未来有希冀的人和来说，都会是件有意义的事。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特 迪	(1)
“我父亲是最好的人”	(2)
内战阴影	(8)
知识启蒙	(11)
“我要锻炼身体”	(16)
“这是埃及,我梦中的土地”	(19)
第二章 负笈哈佛	(26)
新 生	(27)
丧 父	(32)
生命中的阳光	(36)

蜜 月	(42)
第三章 政坛新星	(47)
“我变成了一个政客”	(48)
纽约来的绅士	(52)
弹劾大法官	(57)
独立潮头	(61)
“这房子中了邪”	(68)
第四章 牛仔	(73)
牛仔本色	(74)
伊迪丝	(80)
笔耕不辍	(87)
重返政坛	(91)
第五章 改革者	(97)
“我们闹了个天翻地覆”	(98)
清贫的文官委员	(103)
真正的警察局长	(110)
为麦金利助选	(117)
第六章 海军助理部长	(122)
接过海军火炬	(123)
“缅因”号事件	(130)
投笔从戎	(138)
第七章 铁骑	(142)
罗斯福中校	(143)
初战告捷	(149)
血战圣胡安	(153)

英雄凯旋	(158)
第八章 天降大任	(162)
帝国州州长	(163)
“这是我的政府”	(168)
“我们要特迪”	(174)
从副总统到总统	(180)
第九章 公正之政	(186)
进步主义总统	(187)
托拉斯克星	(192)
调解罢工	(196)
美国沙龙	(201)
第一家庭	(207)
第十章 最辉煌的时刻	(211)
“我不再是政治偶然”	(212)
控制铁路	(216)
环保主义者	(220)
支持塔夫脱	(225)
第十一章 大棒外交	(233)
海军！海军！	(234)
“我拿下了巴拿马”	(236)
“罗斯福推论”	(242)
诺贝尔和平奖	(249)
伟大的白色舰队	(255)
第十二章 雄赳运动	(260)
非洲猎行	(261)

第一平民	(263)
新国家主义	(265)
最后的出征	(269)
“前进吧！圣兵”	(273)
第十三章 伟大的历险	(278)
原始雨林探险	(279)
唤醒美国的号角	(284)
请 纓	(289)
“我将尽我所能”	(295)
“老雄狮去世了”	(299)
 附录一 授奖辞	 (304)
附录二 获奖演说	(306)
附录三 生平及大事年表	(310)
附录四 主要参考书目	(312)

“我父亲是最好的人”

19世纪中叶，纽约仿佛是一块巨大的磁铁，每年都有数以万计满怀梦想的移民从世界各地投入哈德逊河口自由女神的怀抱。此时的纽约已经是一个拥有五十多万人口的世界性大都市，大街上车水马龙，河道中商船穿梭。在丹麦出生的记者雅各布·里斯描述说，如果给这里聚集的民族上色的话，色彩之斑斓胜过天上的虹霓：绿色的爱尔兰人、蓝色的德国人、红色的意大利人、黑色的非洲人、灰色的犹太人、黄色的亚洲人……与此同时，随着经济的迅速发展，整座曼哈顿岛显得日益拥挤、肮脏，很快分出了泾渭分明的穷人区和富人区。阔佬们沿着第五大道建起一幢幢文艺复兴风格的宫殿式宅第，而占居民人口三分之二的穷人则聚集在污浊不堪的下曼哈顿贫民区。英国大文豪狄更斯旅行到纽约时，曾经就这里的贫民区写道：“要说恶心、糟糕，以此为甚。”

离贫民区几公里外，在毗邻绿树成荫的格雷默西公园的街道两旁，纽约的一些新贵盖起了成排坚固的褐色砂石洋房。老西奥多·罗斯福和他的妻子玛莎·米蒂·布洛克·罗斯福，就是这里的身份显赫的一对。

高大英俊的老罗斯福长着一个狮子头，上唇留着整洁的栗色胡子，天生一副运动员身板。他乐善好施，终日为家族的“罗斯福父子公司”的生意奔波。米蒂是纽约上流社会交际圈中有名的美人，她气度高雅，身材窈窕，雪肤乌发，无论夏季还是冬天，总是穿一袭洁白的曳地长裙。

罗斯福家族在纽约已经住了两百多年，渐渐繁衍成一支

望族。这个家族最早来到美洲大陆的是罗斯福的七世祖、荷兰农场主克拉斯·马尔滕森·范·罗森费尔特。不过，小西奥多·罗斯福后来当上总统后，总是强调自己出身平凡。在《自传》中，他说自己的先祖罗森费尔特是一个“十七世纪从荷兰坐下等舱来到美洲的最普通的人”。

多少年来，罗斯福家族混入了法兰西、英格兰、苏格兰、德意志、爱尔兰和威尔士血统。罗斯福步入政坛后，发现这是先祖留给他的一个优势。竞选总统的时候，每当遇到名字发音像外国人的选民，他总是赶紧伸手相握，同时亲热地声明：“我也是部分苏格兰人”，或者是威尔士人、荷兰人、法国人……总之需要是什么，他就是什么！由于罗斯福总是能和选民找到一个共同的祖先，所以人们后来给他起了个绰号，叫“五十七岁的老混血儿”。

罗斯福家族经过几次显赫的婚姻，渐渐从普通的商人跻身更高一层的社会圈子。多年来，这个家族出过纽约市的行政长官、州议员和国会议员。西奥多·罗斯福这一支的发迹，严格说来起源于他的祖父科尼利厄斯·范·沙克·罗斯福。此人相貌怪异，五短身材，一颗硕大的脑袋上长着满头红发。他对房地产的价格有敏锐的判断力，1837年美国发生经济危机，纽约房地产市场一片萧条，科尼利厄斯乘机以极低的价格买下了曼哈顿一带的大片房产，然后坐等它们升值。靠着这一手，他成了罗斯福家族中最富的人，当时积敛的财富高达七百万美元。当时在纽约城里，能和他比富的人屈指可数。

老西奥多·罗斯福生于1831年，是科尼利厄斯最小的孩子。他和哥哥们都没进过学校，而是请家庭教师到家里来授课。他们的父亲和当时的许多暴发户一样，认为上学校读书纯粹是浪费时间。因此，老西奥多·罗斯福在跟着父亲游历

欧洲，见了世面之后，就开始跟着父亲打点家族的生意了。

1850年，老罗斯福已经快20岁了。一天晚上，他在长兄家吃饭，在雪茄烟和葡萄酒的助兴下，他和长兄的妻弟希尔伯恩·韦斯特聊起了美国南方的生活。韦斯特的妻子苏珊·埃利奥特是南方佐治亚州布洛克家族的人，不久前两口子刚从南方探亲回来。韦斯特讲了许多有关南方种植园的故事，老罗斯福听得如痴如醉。对于自小在北方都市里长大的年轻人来说，南方那种富有浓郁传统色彩的生活充满了新奇与诱惑，就像小说所描写的，那里有着温柔的月色和盛开的木兰，有骑士般的男人和美丽的女子。老罗斯福下决心亲自到南方去看看。

在阳光明媚的佐治亚，老罗斯福受到了布洛克一家的热烈欢迎。

布洛克家族是佐治亚州最显赫的家族之一，出过州长、联邦法官、议员和著名将领。布洛克庄园一望无际，全家住在一所巨大的房子里，屋前有气派非凡的白色廊柱，庭院花木整洁，黑奴成群。在这里眺望四周，山茱萸垂挂着白色的花簇，杜鹃花丛姹紫嫣红，高大的橡树上长满碧绿的苔藓，紫藤的清香在空气中弥漫。老罗斯福见惯了纽约的天寒地冻，南方充满大自然气息的暖湿空气令他神清气朗，他完全被这里的生活迷住了。

为了款待来自远方的客人，布洛克家为老罗斯福举办了各种聚会和舞会。几个星期下来，老罗斯福发现自己渐渐爱上了这个家庭中美貌活泼的少女米蒂·布洛克。这年她才15岁。老罗斯福经常约她一起外出骑马，或是静静地散步。到了晚上，俩人就相互给对方朗读自己喜爱的诗歌或小说。

老罗斯福依依不舍地离开南方后，这对恋人鱼雁传情，相

爱日笃。1853年，就在圣诞节的前三天，老罗斯福回到南方，在米蒂的家乡和她举行了婚礼。这桩婚姻成了当时佐治亚上流社会中一件颇为轰动的事情。

春风得意的老罗斯福把他的南方美女带回纽约后，住进了东二十大街二十八号。这栋房子是他父亲送给他们俩的结婚礼物。

婚后一年多，米蒂生下了他们的第一个女儿，孩子取名安娜·罗斯福，乳名芭米。不幸的是，芭米打小脊柱就有毛病，四岁之前，她整天都躺在沙发上，身上套着一个像铠甲一样的可怕器械，靠它把脊柱拉直。老罗斯福四处求医，终于使女儿逐渐可以站起来四处玩耍。小芭米看上去有些驼背，但她始终充满朝气，从不服输。为此，老罗斯福家有一句家格言：“活力——它的名字就叫‘芭米’。”

时间转眼到了1858年的10月末。这年纽约的天气异常寒冷，纽约东河上的潮位达到了有史以来的最高点，河上的船只都披上了一层厚厚的冰衣。27日这天的傍晚，米蒂突然临产，家人慌忙派人去请家庭医生。不巧医生刚好来不了，老西奥多·罗斯福这时正好外出忙生意了，米蒂的母亲布洛克太太焦急万分。最后，佣人们好歹临时找到了一位大夫。晚上差一刻8点的时候，米蒂生下一个七斤来重的男孩。布洛克太太后来形容说，这是她所见过的“最可爱、最漂亮的婴儿”。不过按照米蒂的说法，这孩子当时挺丑，样子像只小乌龟。

由于是长子，孩子便沿用父名，仍叫西奥多·罗斯福，乳名特迪。布洛克太太没过多久就写信告诉南方老家的亲戚们说：“小西奥多一周大了，一切都很顺利……他是我知道的最聪明伶俐的小东西。”

1860年，芭米和特迪又有了一个小弟弟，叫埃利奥特。次